

# 山东省应急管理厅

---

## 关于转发应急管理部《关于做好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工贸企业安全风险防范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应急管理局：

现将应急管理部《关于做好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工贸企业安全风险防范的通知》转发给你们，并结合我省实际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各市要结合《山东省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山东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寒潮雨雪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鲁减办发〔2023〕10号）有关要求，切实做好冶金等工贸行业低温雨雪冰冻天气防范应对工作。一是气温骤降，用电量激增，设备线路易发生短路，取暖设备易导致火灾事故，要督促企业聚焦设备用电安全，定期检查、更换老旧设备。二是作业场所为保温可能会通风不畅，容易积聚有害气体，导致发生中毒事故，要督促企业定期检测作业空间的有害气体浓度，及时采取有效防范措施。三是设备中的金属构件易发生破裂，导致泄漏和爆炸事故，要督促企业坚持“专人专管、定时检查”，定期进行设备的检查、维护、保养工作。四是对于不适宜在低温雨雪冰冻天气下作业的生产经营单位、作业现场，要督促企业采取临时停工停业措施。五是要督促企业认真做好应急值班值守工作，严格执行24小时值

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切实履行突发事件和紧急信息报送职责，提高信息及时性和准确性，坚决杜绝漏报、迟报和瞒报。

附件：关于做好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工贸企业安全风险防范的  
通知



2023年12月22日